

重庆市第五中级人民法院

公告

(2024)渝05破193号之一

因重庆市铜梁区依乡妹农业发展有限公司不能清偿到期债务，且资产不足以清偿全部债务，并且不存在重整、和解的情形，依法应当被宣告破产。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》第一百零七条规定，本院于2024年10月18日裁定宣告重庆市铜梁区依乡妹农业发展有限公司破产。

特此公告

二〇二四年十月十八日